**长白县发改局关于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

**报告整改任务（问题5）销号确认表**

填报单位（盖章）：长白县发改局

|  |  |
| --- | --- |
| 整改任务 | “两高”项目管控不力。吉林省产业结构偏重，经济增长对能源消费依赖性强，2020年全省六大高耗能行业能耗占规模以上工业能耗比重高达83.5%，较2015年上升11.5个百分点。 |
| 整改目标 | 严格控制“两高”项目，积极调整产业结构，保护好生态环境。 |
| 整改措施 | （一）根据省相关文件牵头制定《长白县“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合理分解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控制指标，加强对“两高”项目管控，强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从源头把好能源消费入口，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  （二）落实省发改委、省工信厅、省能源局关于全省严格能效约束推动重点领域节能降碳要求，明确目标和重点任务，组织重点行业实施节能降碳行动，有序推进节能降碳工作。  （三）2022年6月底前，完成全县重点用能项目摸底工作，对属于“两高”范围内的重点用能项目，严格论证项目实施必要性，对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一律不予立项审批，新建重点用能燃煤项目在进行节能审查时必须取得相应煤炭消费指标。  （四）加强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监管，开展项目建设事中事后监督检查，督促企业严格落实节能审查意见。 |
| 整改完成  情况 | （一）等省里节能减排方案出台才能制定长白县节能减排方案。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强化2021年度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工作的通知》。  （二）经排查，长白县没有钢铁、电解铝、水泥、平板玻璃、炼油、乙烯、合成氨、电石等重点行业企业。  （三）经排查，长白县现阶段没有年耗能超10000吨标煤的“两高”项目准备上马。（长白县2022年拟建工业项目用能需求情况表）。  （四）已对长白县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展节能审查监管工作，该项目尚未投入运行。 |
| 责任单位  党政主要  领导（签字） | 年 月 日 |
| 主管县领导（签字） | 年 月 日 |
| 县党政主要  领导（签字） | 年 月 日 |